证券代码：000972　　证券简称：ST 中基　　公告编号：2020-070 号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6 日在《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宜提示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无需其他部门批准；

（四）召开时间：现场会议时间：2020 年 12 月 31 日（星期四）上午 11: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20 年 12 月 31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12 月 31 日上午 9:15~12 月 31 日下午 15:00；

（五）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股东大会的投票表决规则：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 2020 年 12 月 28 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法律顾问。

（七）召开地点：乌鲁木齐市安居南路 802 号鸿瑞豪庭 3 栋 7 层公司一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提交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具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法性和完备性。

（二）会议议案

1、审议《关于下属子公司中基红色番茄拟以固定资产抵偿国恒投资公司债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上述议案内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6 日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时，因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国恒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与上海千琥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战略合作协议》、《一致行动人协议》，议案 1 涉及关联交易，因此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下属子公司中基红色番茄拟以固定资产抵偿国恒投资公司债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现场股东大会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凭单位法人代表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法人营业执照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或券商出具的有效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表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委托人须填写授权委托书（附件 1）。受托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或券商出具的有效股权证明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时间：2020 年 12 月 30 日 10:00-14:00；15:30-19:30。

（三）登记地点：乌鲁木齐市安居南路 802 号鸿瑞豪庭 3 栋 7 层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参会股东费用自理。

（五）会议联系方式：

电话：（0991）8852110、（0991）8852972；

传真：（0991）8816688；

会务常设联系人：邢江、朱油如。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说明（附件 2）。

六、备查文件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二）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28 日

附件 1：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名称：　　；持有中基健康股数：　　股；

委托人持股帐号：　　；委托人证件/执照号码：　　；

受托人姓名（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

委托人对下述提案表决（请在每项提案的“同意、反对、弃权”表决项下单选并打“√”）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下属子公司中基红色番茄拟以固定资产抵偿国恒投资公司债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若委托人未对以上提案作出具体表决，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是；□否。

委托人签名（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加盖单位印章）：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二〇二〇年 十二 月 三十一 日；有效期限：当日

附件 2：

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972

2、投票简称：中基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会议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表决意见包括：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3005　　证券简称：竞业达　　公告编号：2020-039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竞业达”）于 2020 年 10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和《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020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收益，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一、本次现金管理实施情况

近期，公司使用自有资金 8,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申购主体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1	竞业达	北京银行北清路支行	一年定期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400	2020 年 12 月 18 日	2021 年 12 月 18 日	1.75%	自有资金
2	竞业达	北京银行北清路支行	一年定期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600	2020 年 12 月 18 日	2021 年 12 月 18 日	1.75%	自有资金
3	竞业达	北京银行北清路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6,000	2020 年 12 月 29 日	2021 年 12 月 22 日	2.325%	自有资金
合计					8,000				

备注：公司与上述银行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投资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该项投资存在受市场波动影响导致投资收益未达预期的风险，以及因发行主体原因导致本金受损的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与金融市场变化情况，运用相关风险控制措施适时、适量介入，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理财产品投向和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现金管理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现金管理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本次现金管理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正常使用和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日常业务的正常开展，能够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为人民币 51,000 万元（含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为人民币 19,000 万元（含本次），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截止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仍在期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申购主体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1	北京竞业达数字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北京分行	定期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3,000	2020 年 10 月 9 日	2021 年 1 月 9 日	2.8%	自有资金
2	北京竞业达数字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万泉河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 14 天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5,000	2020 年 10 月 14 日	2021 年 1 月 13 日	2.4%	自有资金
3	北京竞业达数字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万泉河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 38 天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3,000	2020 年 11 月 23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6%	自有资金
4	竞业达	北京银行北清路支行	一年定期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400	2020 年 12 月 18 日	2021 年 12 月 18 日	1.75%	自有资金
5	竞业达	北京银行北清路支行	一年定期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600	2020 年 12 月 18 日	2021 年 12 月 18 日	1.75%	自有资金
6	竞业达	北京银行北清路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6,000	2020 年 12 月 29 日	2021 年 12 月 22 日	2.325%	自有资金
自有资金合计					19,000				
7	竞业达	招商银行清华园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9,000	2020 年 11 月 5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8%	募集资金
8	竞业达	广发银行科学园支行	7 天通知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000	2020 年 11 月 13 日	无特定续存期限	2.025%	募集资金
9	竞业达	广发银行科学园支行	一年大额存单	保本浮动收益	2,000	2020 年 11 月 13 日	2021 年 11 月 13 日	2.28%	募集资金
10	竞业达	宁波银行北京分行	6 个月定期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500	2020 年 11 月 17 日	2021 年 5 月 17 日	2.65%	募集资金
11	竞业达	宁波银行北京分行	一年定期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500	2020 年 11 月 17 日	2021 年 11 月 17 日	2.90%	募集资金
12	竞业达	广发银行科学园支行	“薪加薪 16 号”W 2020 第 211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4,000	2020 年 11 月 27 日	2021 年 2 月 24 日	3.2%	募集资金
13	竞业达	建设银行万柳支行	一年定期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6,000	2020 年 12 月 2 日	2021 年 12 月 2 日	2.1%	募集资金
14	竞业达	建设银行万柳支行	一年定期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5,000	2020 年 12 月 3 日	2021 年 6 月 3 日	1.82%	募集资金
15	竞业达	北京银行北清路支行	一年定期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4,000	2020 年 12 月 4 日	2021 年 12 月 4 日	2.25%	募集资金
16	竞业达	北京银行北清路支行	6 个月定期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000	2020 年 12 月 4 日	2021 年 6 月 4 日	1.95%	募集资金
17	竞业达	北京银行北清路支行	7 天通知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3,000	2020 年 12 月 4 日	无特定续存期限	2.025%	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合计					51,000				
未到期金额合计					70,000				

备注：公司与上述银行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备查文件

1、现金管理的相关业务凭证。

特此公告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311　　证券简称：海大集团　　公告编号：2020-134
债券代码：128102　　债券简称：海大转债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20 年 5 月 11 日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下属控股子公司，下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产品；使用自有资金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低风险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自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1 日及 2020 年 5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33、2020-041。

二、购买理财产品事项进展

近日，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 2.50 亿元购买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4 天（挂钩汇率看涨）”及“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4 天（挂钩汇率看跌）”理财产品。具体事项如下：

（一）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4 天（挂钩汇率看涨）

1、产品名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4 天（挂钩汇率看涨）

2、购买金额：1.25 亿元

3、产品收益：保本浮动收益型

4、预期年化收益率：1.65%至 4.75%

5、产品成立日：2020 年 12 月 25 日

6、产品到期日：2021 年 3 月 29 日

（二）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4 天（挂钩汇率看跌）

1、产品名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4 天（挂钩汇率看跌）

2、购买金额：1.25 亿元

3、产品收益：保本浮动收益型

4、预期年化收益率：1.65%至 4.75%

5、产品成立日：2020 年 12 月 25 日

6、产品到期日：2021 年 3 月 29 日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本次投资品种属于保本型理财产品，风险性低。

2、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专门制订了《投资决策管理制度》，对投资的原则、范围、权限、内部审核流程、内部报告程序、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责任部门及责任人等方面均作了详细规定，能有效防范投资风险。同时公司加强市场分析和调研，切实执行内部有关管理制度，严控风险。

四、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运用闲置募集资金灵活理财，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进行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2、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风险性低，且投资收益均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进行适度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收益及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从而提升公司整体业务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理财产品购买和赎回情况

1、过去十二个月（含本次）公司及子公司购买及赎回非开放式理财产品的情况：

产品名称	金额（元）	起始日	到期日	资金来源	公告编号	是否已赎回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粤享理财产品（2221200068）	300,000,000	2020/4/24	2020/12/21	自有资金	2020-036	已到期赎回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粤享理财产品（2221200073）	300,000,000	2020/4/30	2020/12/21	自有资金	2020-039	已到期赎回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粤享理财产品（2221200074）	100,000,000	2020/4/30	2020/12/21	自有资金	2020-039	已到期赎回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粤享理财产品（2221200075）	90,000,000	2020/4/30	2020/12/21	自有资金	2020-039	已到期赎回
中信理财之共赢稳健周期 182 天（尊享）理财产品	210,000,000	2020/5/22	2020/11/19	自有资金	2020-051	已到期赎回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32 天（汇率挂钩看涨）	115,000,000	2020/5/28	2020/6/29	募集资金	2020-053	已到期赎回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103 天（汇率挂钩看涨）	180,000,000	2020/5/28	2020/9/8	募集资金	2020-053	已到期赎回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34 天（汇率挂钩看跌）	115,000,000	2020/6/30	2020/8/3	募集资金	2020-062	已到期赎回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34 天（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	100,000,000	2020/8/5	2020/9/8	募集资金	2020-075	已到期赎回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62 天（黄金挂钩看涨）	70,000,000	2020/9/3	2020/11/4	自有资金	2020-079	已到期赎回
聚益生金系列公司（91 天）B 款理财计划	90,000,000	2020/9/7	2020/12/7	自有资金	2020-080	已到期赎回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4 天（黄金挂钩看涨）	300,000,000	2020/9/18	2020/12/21	募集资金	2020-081	已到期赎回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28 天（汇率挂钩看跌）	45,000,000	2020/9/28	2020/10/26	自有资金	2020-084	已到期赎回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21 天（挂钩汇率看涨）	75,000,000	2020/11/13	2020/12/4	自有资金	2020-110	已到期赎回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4 天（挂钩汇率看涨）	125,000,000	2020/12/25	2021/3/29	募集资金	2020-134	未赎回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4 天（挂钩汇率看跌）	125,000,000	2020/12/25	2021/3/29	募集资金	2020-134	未赎回

2、过去十二个月（含本次）公司购买的开放式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购买的“招商银行公司季季开 3 号理财计划”为定期开放式理财产品，每 3 个月为一次投资周期；公司购买的“招商银行零售青葵系列半年定开 10 号理财计划”为定期开放式理财产品，每 6 个月为一次投资周期，6 个月届满可提请赎回或顺延至下一周期；公司购买的“招商银行零售青葵系列半年定开 11 号理财计划”为定期开放式理财产品，每 6 个月为一次投资周期，6 个月届满可提请赎回或顺延至下一周期。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购买的“招商银行公司季季开 3 号理财计划”、“招商银行零售青葵系列半年定开 10 号理财计划”及“招商银行零售青葵系列半年定开 11 号理财计划”均已全部赎回。

综上，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未到期且未赎回的理财产品余额共计 2.50 亿元，均为闲置募集资金。

六、备查文件

1、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4 天（挂钩汇率看涨）产品说明书及银行回单等。

2、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4 天（挂钩汇率看跌）产品说明书及银行回单等。

特此公告。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876　　证券简称：新希望　　公告编号：2020-168
债券代码：127015　　债券简称：希望转债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付息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希望转债”将于 2021 年 1 月 4 日按面值支付第一年利息，每 10 张“希望转债”（面值 1,000 元）利息为 2.00 元（含税）。

2、债权登记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3、除息日：2021 年 1 月 4 日

4、付息日：2021 年 1 月 4 日

5、本次付息期间及票面利率：本次计息期间为 2020 年 1 月 3 日至 2021 年 1 月 2 日，票面利率为 0.2%。

6、“希望转债”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凡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含）前买入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享有本次派发的利息。2020 年 12 月 31 日卖出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本次派发的利息。在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7、下一付息期起息日：2021 年 1 月 3 日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3 日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希望转债，债券代码：127015），根据《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和《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以下简称“上市公告书”）有关条款的规定，公司将于付息日（2021 年 1 月 4 日）支付“希望转债”第一年利息，现将付息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债券基本情况

1、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希望转债

2、可转换公司债券代码：127015

3、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量：400,000 万元（4,000.00 万张）

4、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量：400,000 万元（4,000.00 万张）

5、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6、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时间：2020 年 2 月 4 日

7、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的起止日期：2020 年 1 月 3 日至 2026 年 1 月 2 日（如遇节假日，向后顺延）

8、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的起止日期：2020 年 7 月 9 日至 2026 年 1 月 2 日（如遇节假日，向后顺延）

9、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20%、第二年 0.40%、第三年 0.80%、第四年 1.20%、第五年 1.60%、第六年 2.00%。

10、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B×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i：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

②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③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④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11、可转换公司债券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12、保荐机构（牵头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担保情况：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14、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级别及资信评估机构：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对“希望转债”进行了信用评级，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的《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及《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0 年跟踪评级报告》，评定公司主体长期信用评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希望转债”的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二、本次债券付息方案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本期为“希望转债”第一年付息，计息期间为 2020 年 1 月 3 日至 2021 年 1 月 2 日，票面利率为 0.20%，即每 10 张“希望转债”（面值 1,000 元）派发利息为人民币 2.00 元（含税）。

1、对于持有“希望转债”的个人投资者和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利息所得税由证券公司等兑付派发机构按 20% 的税率代扣代缴，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实际每 10 张派发利息为人民币 1.60 元；

2、对于持有“希望转债”的合格境外投资者（QFII 和 RQFII），根据《关于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108 号）规定，免征所得税，实际每 10 张派发利息为人民币 2.00 元；

3、对于持有“希望转债”的其他债券持有者，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每 10 张派发利息为人民币 2.00 元，自行缴纳债券利息所得税。

三、债券付息债权登记日、除息日及付息日

根据《募集说明书》和《上市公告书》等有关条款规定，本次可转债付息的债权登记日、除息日及付息日如下：

1、债权登记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星期四）；

2、除息日：2021 年 1 月 4 日（星期一）；

3、付息日：2021 年 1 月 4 日（星期一）。

四、债券付息对象

本次付息对象为：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日期为债权登记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希望转债”持有人。

五、债券付息方法

公司将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进行本次付息，并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划付用于支付利息的资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收到款项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希望转债”本次利息划付给相应的付息网点（由债券持有人指定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或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认可的其他机构）。

六、关于本次付息对象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1、个人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法规和文件的规定，本期债券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者应缴纳企业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征税税率为利息额的 20%。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加强企业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工作的通知》（国税函［2003］612 号）规定，本期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各付息网点在向债券持有人支付利息时负责代扣代缴，就地入库。

2、非居民企业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关于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108 号）规定，自 2018 年 11 月 7 日起至 2021 年 11 月 6 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故本期债券非居民企业（包括 QFII、RQFII）债券持有者取得的本期债券利息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

3、其他债券持有者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其他债券持有者的债券利息所得税需自行缴纳。

七、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付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681　　证券简称：*ST 奋达　　公告编号：2020-096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临时）的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在公司办公楼 702 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肖奋先生主持，应参加董事 7 人，实到 7 人，其中董事周玉华、宁清华、王岩以通讯方式参加表决，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4.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过现场结合通讯方式有效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 2021 年度内向下列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授信额度（最终以合作银行实际审批为准），计划如下：

序号	授信银行名称	授信主体	拟授信额度（万元）	授信期限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及子公司	20,000	以授信协议的具体约定为准
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000	
6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5,000	
合计		–	100,000	–

在上述授信总额内，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可根据经营情况增加授信银行范围或调整各银行的具体授信额度，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营运资金的实际需求而定（最终以各家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并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与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366　　证券简称：台海核电　　公告编号：2020-085

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5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20】第 546 号），现将有关问题回复公告如下：

问题一：

烟台台海核电台并销售收入占你公司销售收入的 100%，总资产占你公司总资产的 99.99%，净资产占你公司净资产的 96.61%。请你公司补充说明烟台台海核电进入破产重整程序对你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具体影响，是否将导致你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受到严重影响，且预计在三个月以内不能恢复正常，你公司上述情形是否触及本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 11 月修订）第 13.3.1 条第一款规定的情形。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答复：

《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 11 月修订）第 13.3.1 条第一款规定：“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有权对其股票交易实行其他风险警示：（一）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受到严重影响且预计在三个月以内不能恢复正常”。

烟台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烟台台海核电”）是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主要生产经营活动在烟台台海核电，烟台台海核电进入破产重整程序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重大影响。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烟台台海核电台并销售收入占公司销售收入的 100%。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未审报表项目	烟台核电单体报表	烟台核电合并报表	台海核电合并报表	烟台核电单体报表项目占台海核电合并报表项目比例	烟台核电合并报表项目占台海核电合并报表项目比例
2020 年 9 月 30 日	总资产	633,627.20	670,404.97	670,457.20	94.51%	99.99%
2020 年 9 月 30 日	净资产	193,269.62	210,016.50	217,399.76	88.90%	96.60%
2020 年 1-9 月	营业收入	23,800.52	32,862.96	32,862.96	72.42%	100.00%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020 年 12 月 2 日，烟台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有限公司管理人（以下简称“管理人”）向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人民法院提交《关于烟台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有限公司继续营业的报告》。该报告中明确指出目前烟台台海核电内部经营管理体系较为完备，尽管外部债权人较多、数额较大，但烟台台海核电继续营业是通过重整摆脱经济困境，让其恢复盈利能力、偿债能力的重要手段，有助于提升整体资产价值，吸引潜在意向投资人。且继续营业将更有利于广大债权人、职工和各相关方的利益，故管理人认为烟台台海核电应当继续营业。同日，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人民法院批复同意烟台台海核电继续营业。

目前烟台台海核电已进入破产重整程序，截至本函回复日，烟台台海核电的重整方案尚未确定，破产重整进程及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目前公司尚无法可靠预计长期股权投资和债权的可回收金额，破产重整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暂时无法判断，公司将根据破产重整结果，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同时，烟台台海核电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法院宣告破产清算的风险；本公司将密切